

高校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汇编

1. 合肥职业技术学院原党委副书记、院长邵一江违规收受礼品、礼金，违规公款吃喝、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问题。2015年至2022年，邵一江先后收受7名管理服务对象所送138瓶高档白酒等礼品及1万余元礼金，其中多次发生在中秋等节日期间。2016年以来，邵一江违反《省内公务活动禁止饮酒规定》，安排下属花费6.456万元购买65箱白酒，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并通过虚报耗材、虚构公函等方式报销。2015年以来，邵一江多次接受3名管理服务对象安排的宴请，饮用高档白酒。邵一江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年九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90万元。

2. 天津科技大学法政学院借公务差旅之机旅游等问题。2015年7月23日至28日，该院组织38名思政教师赴青海开展社会实践活动，活动中私自变更行程、增加景点，借机公款旅游，同时存在违规携带家属以及住宿费超标准等问题。法政学院党委书记朱新华受到党内警告处分，院长王吉林受到诫勉。

3. 潍坊学院安全保卫处原副处长席敦杰违规收受高档酒水、香烟等问题。2017年8月至2021年9月，席敦杰先后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所送高档酒水18瓶、高档香烟9条和购物卡5张。2018年6月至2020年1月，其先后2次违规决定向所管理的职工发放福利，并安排虚开发票套取公款用于支付福利费用。席敦杰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40万元。

4. 天津海运职业学院科研处原处长孙铮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食宿安排、违规收受购物卡等问题。2021年7月至8月，时任天津海运职业学院邮轮系主任孙铮携家人一行4人前往山东青岛休假，先后入住用作学院邮轮系学生校外实训、实习基地的2家酒店，接受上述酒店安排的免费食宿。2021年11月，孙铮利用担任该学院专业技术职称推荐委员会委员的身份，收受某名参加职称评审人员送予的10张超市购物卡面值共计1万元。孙铮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0万元。

5. 宁波工程学院计财处原处长蔡平违规收受礼品礼金，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旅游活动安排问题。2013年至2021年2月，蔡平在担任宁波工程学

院基建处副处长、处长、计财处处长期间，多次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徐某、某建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沈某所送香烟 152 条、海鲜礼包 6 盒、冬虫夏草 1 盒等礼品，以及现金、加油充值卡等礼金，折合共计 13.09 万元。2013 年 7 月至 2017 年，蔡平本人赴海南旅游 2 次、赴敦煌旅游 1 次，相关费用 4.5 万元由徐某支付；组织基建处工作人员及家属外出旅游 1 次，相关费用 6.3 万元由沈某支付。蔡平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受到开除党籍、政务撤职处分，违纪违法所得予以收缴。

6. 宿州学院人事处处长汪文哲举办儿子婚宴违规收受礼金及自批电话费问题。2013 年 9 月 30 日，汪文哲为儿子举办婚宴，违规收受学校部分教职工及下属人员礼金 9600 元；2014 年 10 月、2015 年 1 月，汪文哲从参与的基金项目中自批电话费 900 元。2016 年 12 月，汪文哲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规收受的礼金、自批电话费予以退还。

7. 许昌学院原党委书记陈建国违规使用公款购买高档酒水、违规配备使用公车问题。2014 年至 2015 年，陈建国任许昌学院院长、党委书记期间，安排院办公室主任购买茅台酒 11 箱用于公务接待，费用合计 5.61 万元，以办公用品、低档酒水发票等形式予以报销。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3 月，许昌学院租赁两台 2.0T 帕萨特轿车（新车价格 24.8 万元），供陈建国等人使用，费用合计 45.435 万元。2020 年 2 月，陈建国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8. 浙江工业大学原党委委员、副校长陈鹰长期违规打高尔夫球，由他人支付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违规收受礼品问题。2013 年至 2021 年，陈鹰在担任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书记，浙江工业大学党委委员、副校长等职务期间，先后 25 次在多家俱乐部打高尔夫球，打球费用 2.33 万元均由私营企业主支付。2017 年春节前、2019 年上半年，陈鹰先后收受 2 名私营企业主赠送的高尔夫球杆各 1 套，共计价值 8.65 万元。陈鹰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并被判处有期徒刑九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 345 万元。

9. 同济大学离退休工作办公室虚报冒领退休职工慰问经费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等问题。2013 年 9 月，同济大学离退休工作办公室虚报冒领退休职工重阳节慰问经费，主要用于年底向本部门 19 名干部发放每人 1000 元购物卡作为福利，该办公室行政综合科科长江汝深利用职务便利将购买购物卡的回扣（价值 12200

元的购物卡）侵吞据为己有。离退休工作办公室主任胡达鸣受到党内警告处分，江汝深（已退休）受到留党察看二年处分，并退还违纪所得。离退休工作办公室19名干部退还违规发放的购物卡所对应的钱款。

10. 东北财经大学原党委书记都本伟违规借用管理服务对象车辆问题。2016年7月，都本伟向锦州某私营企业主借用1辆丰田牌轿车供个人使用，2019年12月归还。期间，车辆保险费用3.02万元由该私营企业主支付。都本伟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2022年8月，都本伟被开除党籍，取消退休待遇；违纪违法所得予以收缴；其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11. 海南大学图书馆原馆长李某某被开除党籍和公职。2024年2月2日，海南省纪委监委网站通报，对海南大学图书馆原馆长李某某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立案审查调查。经查，李某某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纪律，违规收受礼品礼金，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利用职务便利，在工程项目承揽、资金拨付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并非法收受他人财物。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决定给予李某某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经昌江县监察委员会研究，决定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12. 阜阳师范大学党委原书记刘某某被开除党籍。2023年9月26日，安徽纪检监察网发布消息，对阜阳师范大学党委原书记刘某某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经查，刘某某身为长期主政一方的党员领导干部，背弃初心使命，丧失理想信念，忘本变质、不知敬畏，在组织谈话时不如实说明问题，对抗组织审查；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收受礼品、礼金，违规接受他人宴请；亲情扭曲、家风不正，对亲属失管失教；利欲熏心，甘于被“围猎”，以服务企业之名行权钱交易之实，非法收受他人巨额财物。刘某某严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生活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安徽省纪委会会议研究并报安徽省委批准，决定给予刘某某开除党籍处分；按规定取消其享受的待遇；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13. 烟台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处副处级干部卫某某被开除党籍和公职。2022 年 10 月 10 日，山东省纪委监委网站发布消息，对烟台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处副处级干部卫某某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经查，卫某某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组织公款旅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设立和使用账外资金；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套取单位公款并非法占为己有。卫某某严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国家法律法规，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贪污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烟台大学党委研究，决定给予卫某某开除党籍处分；由烟台大学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

14. 兰州交通大学原省委常委、副校长李宗义长期违规收受礼品、礼金，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和旅游活动安排，长期借用管理服务对象车辆等问题。2013 年至 2024 年，李宗义在担任甘肃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兰州交通大学原省委常委、副校长期间及退休后，长期收受多名下属、私营企业主所送礼品、礼金及购物卡；多次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高档宴请，饮用高档白酒、食用高档菜肴；与家人在节假日共同接受私营企业主安排的旅游活动，相关费用由私营企业主支付；长期借用管理服务对象车辆。李宗义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15. 天津农学院总务处原副处长李亮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违规收受礼品等问题。2021 年至 2024 年，李亮多次接受该学院食堂项目服务供应商负责人左某某安排的宴请，相关费用均由左某某支付；多次收受该学院多名项目服务供应商负责人送予的手机、高档白酒、茶叶等礼品和消费卡。李亮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16. 上海大学后勤保障部餐饮与商业管理中心原主管郁军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安排，收受礼品礼金等问题。2020 年至 2023 年，郁军多次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安排，并收受礼品礼金。郁军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受到留党察看、政务撤职处分。

17.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塔里木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书记、院长黄新平违

违规发放津贴补贴问题。2012年至2016年，黄新平以国庆、中秋等过节补助等形式，违规发放各类过节费及福利22.5万元；以巡考补考费、高温补助、电话费等名义，违规发放津贴补贴137万余元；超标准发放差旅补助7.76万元；违规报销出差餐费9万余元；共计177万余元。2017年7月，黄新平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18. 西安文理学院培训中心原主任孙建龙违规发放并领取津贴补贴问题。2017年至2019年，孙建龙以“项目参与指导费”等名目，违规向18名在职在编人员发放劳务费共计55465元，其中孙建龙领取19200元。2024年6月，孙建龙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以上案例，都是发生在高校系统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反映出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四风”顽疾树倒根存。党员干部要从通报的典型案例中汲取教训、深刻反思，深刻认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的政治本质和政治危害，深刻认识到腐败往往源于小事小节的失守，把“看在眼里的教训”转化为“刻在心底的敬畏”，不断增强遵规守矩意识，坚决守住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铁规矩、硬杠杠。

高校担负着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历史使命，必须毫不动摇坚持党的领导，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大力营造正气充盈的党风政风、师德师风、校风学风、医德医风，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推动保持党的先进性纯洁性、不断赢得师生信任，为推进教育强国建设提供有力保障！